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紫萍路916号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证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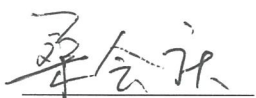
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2023年7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桑会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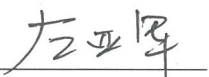
王巍

纪立农

CHEN CHUAN


刘军宁

刘凤委



左亚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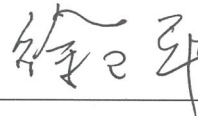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杨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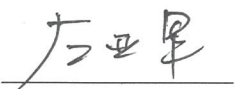


谢宗翰



徐卫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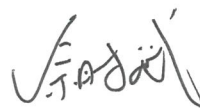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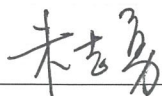
左亚军



薛伟



余时斌



朱志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1年7月14日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桑会庆	 _____ 王巍	_____ 纪立农
_____ CHEN CHUAN	_____ 刘军宁	_____ 刘凤委
_____ 左亚军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杨丽华	_____ 谢宗翰	_____ 徐卫平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左亚军	_____ 薛伟	_____ 余时斌
_____ 朱志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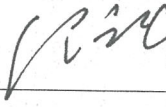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7月14日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桑会庆	_____ 王巍	_____  纪立农
_____ CHEN CHUAN	_____ 刘军宁	_____ 刘凤委
_____ 左亚军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杨丽华	_____ 谢宗翰	_____ 徐卫平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左亚军	_____ 薛伟	_____ 余时斌
_____ 朱志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7月14日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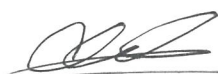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桑会庆

王巍

纪立农



CHEN CHUAN

刘军宁

刘凤委

左亚军

全体监事签名：

杨丽华

谢宗翰

徐卫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左亚军

薛伟

余时斌

朱志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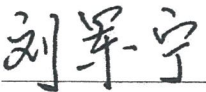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7月14日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桑会庆	_____ 王巍	_____ 纪立农
_____ CHEN CHUAN	 刘军宁	_____ 刘凤委
_____ 左亚军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杨丽华	_____ 谢宗翰	_____ 徐卫平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左亚军	_____ 薛伟	_____ 余时斌
_____ 朱志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7月14日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桑会庆	_____ 王巍	_____ 纪立农
_____ CHEN CHUAN	_____ 刘军宁	_____ 刘凤委
_____ 左亚军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杨丽华	_____ 谢宗翰	_____ 徐卫平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左亚军	_____ 薛伟	_____ 余时斌
_____ 朱志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7月14日

目录

声明	1
目录	2
释义	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9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12
四、有关声明	13
五、备查文件	14

释义

除非本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仁会生物	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仁会集团	指	上海仁会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发行对象	指	桑会庆，系本次发行债权认购对象
股东大会	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定向发行、本次发行	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认购方发行股份的行为
安吉仁惠，发行对象	指	安吉仁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次现金认购对象
安吉会仁，发行对象	指	安吉会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次现金认购对象
日照仁鸿	指	日照仁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成实业	指	国成（浙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益仁投资	指	南京中益仁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同华	指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	指	中同华于2022年9月6日出具《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涉及的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务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041415号）
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本说明书	指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元、万元、百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百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本定向发行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前总股本	172,321,500
实际发行数量	41,160,293
发行后总股本	213,481,793
发行价格（元）	20.32 元/股
募集资金（元）	836,377,159.36
募集现金（元）	532,999,6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是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是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相关事宜。

鉴于《公司法》未规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对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享有优先认购权，且公司《公司章程》亦未规定公司现有股东对定向发行的股份享有优先认购权，公司于2022年9月24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明确公司不存在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因此，公司现有股东对于本次发行的股份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3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桑会庆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实际控制人	14,929,998	303,377,559.36	债权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2	安吉仁惠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	16,387,795	333,000,000.00	现金
3	安吉会仁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	9,842,500	199,999,600.00	现金
合计	-	-	-	-	41,160,293	836,377,159.36	-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 桑会庆先生，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并购公会常务理事、中国检验检疫学会常务理事。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炮兵工程学院地面动力机械专业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战役学专业，本科学历（双学士）。截至2023年6月30日，桑会庆先生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合计为65.44%，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桑会庆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安吉仁惠

名称	安吉仁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MABXQ6W09A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中益仁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金亚伟）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半岛中路198号1幢204（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8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基金业协会备案	是

(3) 安吉会仁

名称	安吉会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MABYUU6B1H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中益仁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金亚伟）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半岛中路198号1幢205（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2年9月7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基金业协会备案	是

2、发行对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的关联关系

（1）本次发行对象中，桑会庆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次发行对象中，安吉会仁和安吉仁惠均为私募股权基金，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说明

（1）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两家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私募股权基金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具备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主体资格；

安吉会仁系中益仁投资和国成实业于 2022 年 9 月 7 日设立的私募股权基金，并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取得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编号 SXL444，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

安吉仁惠系中益仁投资、国成实业和日照仁鸿于 2022 年 9 月 8 日设立的私募股权基金，并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取得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编号 SXL446，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

（3）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

（4）本次发行对象桑会庆为发行人核心员工。

2020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认定桑会庆为核心员工。

4、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于其具有合法来源的自有现金或自筹资金，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原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6,337.61万元，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新药研发项目	26,980.00	26,980.00
2	营销平台建设项目	17,000.00	17,000.00
3	安吉生产基地项目	5,000.00	5,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7,019.85	27,019.85
5	债权认购定向发行股票	30,337.76	30,337.76
合计		106,337.61	106,337.61

本次定向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共836,377,153.76元，其中募集现金532,999,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900,000.00元，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529,099,600.00元，因此公司将同比例减少上述除“债权认购定向发行股票”以外项目的拟投入金额，减少后拟投入的资金用途详情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新药研发项目	26,980.00	18,783.07
2	营销平台建设项目	17,000.00	11,835.15
3	安吉生产基地项目	5,000.00	3,480.93
4	补充流动资金	27,019.85	18,810.82
合计		75,999.85	52,909.96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限售安排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执行，除此之外无其他限售安排，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发行股份认购对象中，桑会庆为公司现任董事，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分别在交通银行上海张江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汇支行开设了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发行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现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做其他用途。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截至本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签署日，公司会同华泰证券，已经与交通银行上海张江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需要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4月12日下发的《关于同意上海仁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85号），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本次定向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股权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
1	仁会集团	79,251,000	45.99%	0
2	桑会庆	32,147,700	18.66%	28,716,450
3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00,000	2.61%	0
4	桑康乔	3,787,000	2.20%	0
5	王梦非	2,600,000	1.51%	0
6	北京市融成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1.16%	0
7	北京新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1,776,500	1.03%	0
8	桑会云	1,579,500	0.92%	0
9	梁灼平	1,545,500	0.90%	0
10	南通瑞爱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5,100	0.80%	0
合计		130,562,300	75.77%	28,716,450

2、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
1	仁会集团	79,251,000	37.12%	0
2	桑会庆	47,077,698	22.05%	39,913,949
3	安吉仁惠	16,387,795	7.68%	0
4	安吉会仁	9,842,500	4.61%	0
5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00,000	2.11%	0
6	桑康乔	3,787,000	1.77%	0
7	王梦非	2,600,000	1.22%	0
8	北京市融成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0.94%	0
9	北京新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1,776,500	0.83%	0
10	桑会云	1,579,500	0.74%	0
合计		168,801,993	79.07%	39,913,949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2,682,250	47.98%	86,414,749	40.4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547,500	2.06%	7,279,999	3.41%
	3、核心员工	3,517,125	2.04%	7,249,624	3.40%
	4、其它	60,453,300	35.08%	86,683,595	40.60%
	合计	143,256,300	83.13%	173,219,094	81.14%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716,450	16.66%	39,913,949	18.7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9,065,200	16.87%	40,262,699	18.86%
	3、核心员工	28,960,575	16.81%	40,158,074	18.81%
	4、其它	0	0.00%	0	0.00%
	合计	29,065,200	16.87%	40,262,699	18.86%
总股本		172,321,500	100.00%	213,481,793	100.00%

2、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435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2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437人。

3、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836,377,159.36元，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获得提高，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资产结构更稳健，整体财务状况进一步完善，综合竞争力得到增强，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一定保障。

4、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新药研发项目、营销平台建设项目、安吉生产基地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债权认购定向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是公司依据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战略性安排，有利于推进公司研发管线的深化和拓展，缓解公司面临的资金需求压力，改善公司财务结构，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充分的保障。

5、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仁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45.99%，公司实际控制人桑会庆直接或间接持有仁会生物股权比例为65.44%。

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仁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37.12%，公司实际控制人桑会庆直接或间接持有仁会生物股权比例为59.97%。因此，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桑会庆	董事长/核心员工	32,147,700	18.6557%	47,077,698	22.0523%
2	左亚军	董事、总经理/核心员工	302,500	0.1755%	302,500	0.1417%
3	刘军宁	董事	139,500	0.0810%	139,500	0.0653%
4	朱志勇	董事会秘书/核心员工	23,000	0.0133%	23,000	0.0108%
5	夏晶	高级总监/核心员工	4,500	0.00%	4,500	0.00%
合计			32,617,200	18.93%	47,547,198	22.27%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1.44	-1.04	-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2	-3.04	1.45
资产负债率	199.17%	280.86%	62.25%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桑会庆以对公司持有的303,377,559.36元债权资产认购公司股份。根据中同华出具的编号为“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041415号”的评估报告，截至2022年6月30日，桑会庆持有仁会生物303,377,559.36元债权，价值为303,377,559.36元，无增减值变化。2022年9月9日，甲方桑会庆与乙方仁会生物签署《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约定甲方以债权方式认购乙方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甲乙双方确认，自甲方（桑会庆）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取得的乙方（仁会生物）新增股份完成工商登记之日，前述待转股债权即完成清偿，双方不再承担与待转股债权相关的任何义务和责任，也不再享有与待转股债权相关的任何权利，双方对于待转股债权的履行不存在任何争议。

发行对象用于认购的债权资产实际情况与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四、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2022 年 7 月 14 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2 年 7 月 14 日



五、备查文件

- (一) 验资报告
- (二)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三) 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